

证券代码：600684

证券简称：珠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4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4 月 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71-375 号世贸中心大厦南塔 11 楼第一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46,060,28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0.547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研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

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1 人，董事答恒诚、汪能平、伍松涛、郭宏伟、刘爱明因公务未出席，独立董事徐勇、石水平、毕亚林因公务未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3 人，监事耿富华、卢梅英因公务未出席；
- 3、董事会秘书覃宪姬出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董事候选人：卢志瑜	345,268,589	99.7712	是
1.02	董事候选人：李超佐	345,268,589	99.7712	是
1.03	董事候选人：廖惠敏	345,363,889	99.7987	是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洲、张钰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